

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彰化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置實施要點與彰化縣政府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0 日府教體字第 1100467657 號函辦理。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簡章
(高一年級)

地址：彰化市卦山路 13 號

電話：(04)7222844#303、304

網址：<https://www.chash.chc.edu.tw>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委員會 編印

學務處

教務處

校長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高一年級)

重 要 日 程 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章下載或索取	111 年 1 月 19 日(星期三)前	下載網址： 彰化藝術高中網站 https://www.chash.chc.edu.tw/ 索取地點：彰化藝術高中守衛室
報 名	111 年 1 月 20、21 日 (星期四、五)	1. 報名地點：彰化藝術高中學務處 2. 報名時間：上午 9：00~12：00 下午 2：00~4：00 注意事項：一律現場報名 3. 報名費 700 元。
公 佈 試 場 分 配 表	111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五) 下午 17:00 後於本校網頁內 公告	1. 查看網址： 彰化藝術高中網站 https://www.chash.chc.edu.tw/
術 科 測 驗	111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一)	准考證補發： 1. 補發地點：試務中心 2. 甄選時間前 10 分鐘完成手續(請備齊身分證明，相片一張)。
放 榜	111 年 1 月 25 日(星期二)	
正取生 報到日期	11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	報到時間：上午 8-10 點(教務處註冊組)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簡章

校名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學校代碼	0	7	4	3	0	8
校址	彰化市卦山里卦山路 13 號				電話	047222844#304					
網址	https://www.chash.chc.edu.tw/				傳真	047262984					
招生科 班別	體育班										
招生 類別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區 範圍	全部 15 個招生區										
招生 目標	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高中日間部一年級學生轉學就讀體育班，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培育運動專業人才。										
甄 選 條 件	修完高中一年級上學期課程之在籍學生。				招生種類			名 額			
	運動成績符合『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成績規定；或對招生種類之運動有興趣，並具有實際比賽經驗者，請附就讀高中期間參賽證明。				棒球			2			
					合計			2 人			
甄 選 方 式	術科測驗										
	測驗時間		111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整。								
	測驗地點		八卦山棒球場								
	測驗種類		棒球								
	測驗項目及計分 方式(含各項目及 其配分、給分標準 如附件 9)		1. 動作發展潛力 (30%) 2. 自選守備位置 (30%) 3. 跑壘 (10%) 4. 打擊 (30%)								
	備註：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總分為 100 分。										
1. 總成績=術科專長測驗平均成績×70%+參加相關運動競賽獲獎紀錄得分×30%。 2.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未達最低標準 60 分（含）者，不予錄取。 3. 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 不列備取 。 4.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錄取，未達最低錄取標準不予錄取，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依術科專長、參加相關運動競賽獲獎紀錄為順序錄取，不列備取。 5. 參加相關運動競賽獲獎紀錄：占 30% (以最佳一項成績計分，如下表)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全國運動會 全中運 教育部運動聯賽		100	100	100	95	90	85	80	80		
教育部核定之各 運動總(協)會辦 理中等以上學校 運動成績優良學 生「甄試」升學 輔導資格之運動		90	80	75	70	65	60	55	50		

	錦標賽								
	區域性比賽	70	60	50	30	10	10	10	10
	縣級比賽	60	50	40	10	5	5	5	5
	備註	1. 區域性以6縣市以上，參賽隊(人)數需達6隊(人)以上。							

- 1.報名時間：111年1月20、21日（星期四、五）09:00-12:00及14:00-16:00。**
- 2.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 3.有意報名同學，請先至本校首頁（如網址）填寫資料列印後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報名，並繳驗以下資料：**
- (1)報名表（附件1）。
 - (2)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 (3)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 (4)繳交在校學期成績單或學籍卡，若未能拿到成績單者可補交，但須簽切結書；若成績未達標準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有異議。
 - (5)參賽獲獎成績證明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 (6)家長同意書。（附件2）。
 - (7)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3）。
 - (8)報考切結書（附件4）。
 - (9)需自備2吋大頭照兩張。
 - (10)自主健康聲明書(附件8)
 - (11)委託辦理者需附委託書（如附件5）。
- 5.報名費用：新台幣700元（含報名費及術科測驗費）。**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各項報名費用，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1)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 (2)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 6.測驗時間：111年1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時整。**
- 7.參加運動測驗時，應著運動服裝。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
- 8.放榜日期：111年1月25日（星期二）。**
- 9.報到日期：111年1月26日（星期三）上午08:00-10:00，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 10.報名時請繳交運動競賽獎狀或成績證明正本、影本各一份(運動競賽獎狀或成績證明正本於報名當天檢驗後發還)。**
- 11.經錄取進入體育班就讀者，需接受運動專長項目之長期培訓(含假期)，無法配合者請勿報名。**
- 12.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等不適宜激烈運動者，請勿參加體育班甄選。**
- 13.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6條規定，經錄取之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規定停辦時，學校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必要時，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
- 14.在校成績評量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辦理。**
- 15.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如附件7），請考生詳細閱讀。**

備註

附件 1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期轉學考試 報名表

報考項目： 棒球

編號：_____

姓 名						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照片黏貼處】 照片 1 式 2 張，1 張實貼、1 張貼於下方准考證上，請於照面背面填寫姓名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 別		身 高	公 分	體 重	公 斤	
身 分 證 字 號						
電 話	家裡電話	學生手機				
	家長公司	家長手機				
畢 業 學 校	民國 年 月 日畢業 (縣、市) (國) 中學					
通 訊 處	□□□					
證明文件	競賽名稱	日期	主辦單位	項目	名次	成績
※注意事項： 1. 報名表各欄位請學生詳實填寫，字體工整清晰。 2. 請攜帶：(1) 學生證(或在學證明)影本(正本驗畢退還)。 (2) 在校學期成績單或學籍卡。 (3) 參賽獲獎成績證明影本(正本驗畢退還)。 (4) 報考切結書、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共 3 份)。 (5) 報名費 700 元(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各項報名費用)。						
證件審查人				報名收費人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 准考證

請實貼 2 吋 照片	准考證號碼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甄選測驗種類	棒球
	測驗報到時間 測驗地點	111 年 1 月 24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點 八卦山棒球場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錄取為
【彰化藝術高中】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入學學生。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_____，參加【彰化藝術高中】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入學，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報考切結書

本人_____報考 **【彰化藝術高中】**
110 學年度體育班寒假轉學考試入學學生，需繳交在校學
期成績單或學籍卡，若未能拿到成績單可補交，但須簽切
結書；若成績未達標準者，願意被撤銷 貴校之錄取資格。
特此切結。

此致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中】

立切結書人：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聯絡電話：(日) _____

(手機)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報名委託書

立委託書人 _____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110學年度體育班
(高一年級)寒假轉學招生考試，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報名手
續。

此致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委託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委託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報到委託書

立委託書人 _____ 因故無法親自報到 貴校110學年度體育班
(高一年級)寒假轉學招生考試，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報到手
續。

此致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委託人：（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委託人：（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

- 一、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作為學生身分確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二、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由「110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三、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 五、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自主健康聲明書

姓名		出生日期	
目前就讀學校		體溫(現場量測)	
<p>一、近期是否有以下症狀：請於『口』勾選填答</p> <p><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geq 38^{\circ}\text{C}$)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喘 <input type="checkbox"/> 流鼻水 <input type="checkbox"/> 鼻塞</p> <p><input type="checkbox"/> 喉嚨痛 <input type="checkbox"/> 肌肉痠痛 <input type="checkbox"/> 頭痛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疲倦感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困難 ※如有上述症狀之一，請務必配戴口罩。</p> <p><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皆無</p>			
<p>二、請問您最近 14 日內旅遊史 (Travel)：請於『口』勾選填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國內旅遊，旅遊城市、景點與交通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國外旅遊，交通方式：，目的地(包含轉機或船舶停靠曾到訪)：</p> <p><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省份與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p> <p><input type="checkbox"/> 中港澳以外的國家與城市：</p> <p><input type="checkbox"/> 無國內外旅遊</p>			
<p>三、近一個月內群聚史(Cluster)：請於『口』勾選填答</p> <p>(1)同住家人正在</p> <p><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隔離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檢疫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健康管理(到期日：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皆無</p> <p>(2)家人/朋友/同學狀況</p> <p><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皆無</p>			
<p>四、備註(請詳述說明)</p>			
<p>五、填寫人身分簽章：</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日期： 年 月 日</p>			

一、棒球 自選守備位置測驗計分量表

(一)考生自選投手、捕手、內野手或外野手等守備位置中任一項測驗之。

1. 測驗方法

(1)投手：各投直球10球、變化球10球

(2)捕手、內野手或外野手，由監試人員依傳球、助殺、刺殺、封殺、觸殺或接殺等假設狀況，各測驗10次。

2. 給分標準

(1)投手部份

1. 凡在20次規定投球中，若有一球之時速達135公里（含）以上且該球又為好球者；或投手投球姿勢正確、動作協調順暢，球速強勁變化銳利，且準確投向好球帶直球達7次、變化球達7次以上者，本項成績給予滿分。
2. 球速達每小時115公里以上，投球姿勢正確、動作協調、直球尾勁有力、變化球穩健，且準確投向好球帶，每球1.5分。
3. 投球姿勢優異，惟未能投在好球帶者，每一直球0.1~0.9分，變化球0.8~1.5分。
4. 凡投球姿勢不協調或投球姿勢不正確，每球以0分計算。

(2)捕手、內野手或外野手部份

1. 選擇上列守備位置之考生，能夠完善地處理監試人員給予的假設狀況者，每球給予3分。
2. 考生若僅將球接著，而未能有良好的協調動作、迅速準確且適當的處理者，每球酌給1~2分。
3. 暴傳或漏接者，每球以0分計。

(二)、打擊測驗計分量表

1. 測驗方法：

各考生自由揮擊10球（守備專長報考投手，且其專長成績達4/5(含)以上者打擊成績加5分；否則不另加分數）。

2. 給分標準

- (1)擊球動作過程快速正確、擊球點恰當且擊成平飛球，每球4分。
- (2)擊球動作過程快速正確、擊球點恰當且成外野高飛或滾地球，每球1~3分。
- (3)動作過程遲緩、不正確、擊球點不佳、擊球落空等，每球0分。